

114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流程

一、重要事項說明

1. 登記期間：**114 年 6 月 5 日至 114 年 6 月 6 日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**，未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登記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2. 登記方式：一律採用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。
3. **114 學年度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、「114 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族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」錄取生及「114 學年度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」錄取生**，需完成個人密碼之設定，始得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，並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參加統一分發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4. 錄取生（含正、備取生）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，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，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由甄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，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。**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，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**
註 1：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。
註 2：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若同時經本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第八類學群錄取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註 3：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若同時經本學年度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5. 錄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時，須憑學測應試號碼、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自行設定之個人密碼登入系統；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學測應試號碼，必須與報名 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。
註：未報名 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而無學測應試號碼之考生(僅參加術科考試或青年儲蓄帳戶學生)，請至「學測應試號碼查詢系統」取得甄選委員會提供之學測應試號碼。
6. 考生姓名如有造字部分，須先安裝造字檔後，電腦畫面才能正確顯示。
7. **以「原住民生」、「離島生」或「願景計畫生」身分報名參加「申請入學」**

招生者，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及外加名額皆獲錄取(含正、備取)，於登記就讀志願序時，須先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志願序登記於外加名額志願序之前；若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志願序選填為放棄，該校系外加名額志願序一律須選填為放棄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8. 錄取生進入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進行登記時，未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完成網路登記作業前，於網路登記期間內皆可進行就讀志願序之修改，惟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
9.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隨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，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10.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考生可使用「登記狀態查詢」功能，再次確認登記狀態及個人登記之就讀志願序資料。
11. 網路登記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電洽甄選委員會：(05)2721799。

二、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路徑

請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<https://www.cac.edu.tw/>，選擇「申請入學」，進入「網路登記志願」後，選擇「**就讀志願序登記**」選項即可開始進行登記。

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(CAC). The header features the CAC logo and the text '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'. A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such as '校系分別查詢', '網路購買簡章', '網路報名系統', '聽障生免英聽檢定', '篩選結果查詢', '審查資料上傳', '審查資料準備指引', '各校榜單連結', '網路登記志願' (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), '分發結果查詢', and '網路聲明放棄'.

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'114 申請入學 大學之位 為您預留'. Below this, a section titled '網路登記志願 Admission Ranking' contains a green box for '登記志願序作業'. Inside this box, it states the system opening time: '系統開放時間 自114.06.05(四)至114.06.06(五)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'. Two options are listed: '就讀志願序登記(建議使用Google Chrome、Firefox、Microsoft Edge等瀏覽器)' and '登記狀態查詢'.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'就讀志願序登記' option.

Below the green box, there are two numbered instructions:

1. 本學年度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、「114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族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」(以下簡稱師資保送甄試)錄取生及「114學年度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」(以下簡稱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錄取生，應同時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參加統一分發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註：師資保送甄試錄取生及醫事人員養成計畫錄取生，需完成個人密碼之設定，始得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。請先至「個人密碼設定」系統完成密碼之設定；同時錄取「申請入學」者，若於登記前已完成個人密碼之設定，請輸入該密碼後進行登記。
2. 錄取生(含正、備取生)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(註：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。)

Below these instructions, there are two bullet points marked with asterisks:

- ※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若同時經114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第八類學群錄取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- ※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若同時經114學年度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學系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
Item 3 states: '有關經教育部審議為專案輔導學校名單資訊，請至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台 (<https://udb.moe.edu.tw/actgc>)參考。'

At the bottom of the main content area, there is a section titled '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相關事項' with two links: '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操作說明' and '統一分發常見問題Q&A'.

The footer contains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:

|| 本會網站資訊安全及隱私權政策聲明 || 可切換至<行動版>讓操作更方便。 ||
服務時間：平日(週一至週五)：上午8:00~12:00；下午13:00~17:00。例假日及國定假日暫停服務。
621301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168號 (05)2721799

三、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流程

1. 進入系統後，螢幕將出現「登記注意事項」，請詳閱相關說明後，點選「閱畢，馬上開始登記」。

歡迎您進入大學申請入學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！！

◎下列注意事項攸關錄取生權益，請詳加閱讀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
登記注意事項

- 一、錄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註：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。
- 二、錄取生（含正、備取生）應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辦理網路登記，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，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。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，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- 三、錄取生進入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進行登記時，未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完成網路登記作業前，於網路登記期間內皆可進行就讀志願序之修改，惟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
- 四、考生姓名如有造字部分，須先安裝造字檔後，電腦畫面才能正確顯示。
(進行[造字檔案下載](#))
- 五、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所輸入之**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**及**學測應試號碼**，必須與報名114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。
註：未報名11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而無學測應試號碼之考生(僅參加術科考試及青年儲蓄帳戶學生)，請至「學測應試號碼查詢系統」取得甄選委員會提供之學測應試號碼。
- 六、以「原住民生」、「離島生」或「願景計畫生」身分報名參加「申請入學」招生者，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及外加名額皆獲錄取(含正、備取)，於登記就讀志願序時，須先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志願序登記於外加名額志願序之前；若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志願序選填為放棄，該校系外加名額志願序一律須選填為放棄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- 七、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隨即產生「**就讀志願表**」(PDF格式)，**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**，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(下載[PDF開啟程式Adobe Reader](#))
- 八、本系統登錄後將計時20分鐘，逾時將自動登出，請考生留意並確認確實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，以維自身權益；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您可使用「**登記狀態查詢**」功能，再次查詢您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資料。
- 九、考生於系統內有填寫行動電話號碼者，甄選委員會將主動發送分發結果之簡訊通知，惟行動電話號碼如有申請「拒收企業簡訊」，或因收訊不佳而未收到本會簡訊通知者，請逕至網站(<https://www.cac.edu.tw/>)查閱分發結果。
- 十、本系統建議使用Google Chrome、Firefox、Microsoft Edge等瀏覽器。



[閱畢，馬上開始登記](#)[放棄，稍後再行登記](#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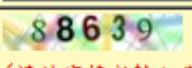
2. 請仔細閱讀「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同意書」、「網站資訊安全及隱私權政策聲明」，閱讀後，請輸入與報名 11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相同的學科能力測驗應試號碼、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後 4 碼、自行設定的個人密碼及驗證號碼。

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(含師資保送甄試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
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

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同意書

就讀志願登記表各項資料均由錄取生本人親自輸入，網路登記之就讀志願序亦經法定代理人（或監護人）同意，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，本人同意被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若有冒用他人身分登入操作，而使考生權益受損，甄選委員會將配合或主動移送警調單位調查，冒用者應負相關刑事責任。

學測應試號碼	11264935
身分證號碼（或居留證號碼）後4碼	
考生個人密碼	 (說明)
驗證號碼	 88639 (請於空格內輸入與左方相同之數字)
☒ 我已閱讀 「網站資訊安全及隱私權政策聲明」	

註：1.學測應試號碼及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請輸入與報名11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相同之號碼；考生密碼請輸入參加本招生所自設之個人密碼。

2.未報名11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而無學測應試號碼之考生(僅參加術科考試及青年儲蓄帳戶學生)，請至「[學測應試號碼查詢系統](#)」取得甄選委員會提供之學測應試號碼。

3.師資保送甄試錄取生及醫事人員養成計畫錄取生，需完成個人密碼之設定，始得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。請先至「[個人密碼設定](#)」系統完成密碼之設定；同時錄取「申請入學」者，若於登記前已完成個人密碼之設定，請輸入該密碼後進行登記。



同意

不同意

3. 步驟 Step1：就讀志願登記表

請檢查各項基本資料是否正確，確認無誤後，請於「就讀順序」欄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就讀優先順序，第1優先就讀順序，請選擇「1」選項，依此類推；放棄就讀之校系請選擇「0(放棄)」選項，完成就讀順序排序後，點選「排序完畢，預覽看看」鍵，進行預覽。

步驟 Step 1
就讀志願登記表

步驟 Step 2
就讀志願登記表預覽

步驟 Step 3
就讀志願登記完成

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(含師資保送甄試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
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就讀志願登記表

請先檢查學測應試號碼、身分證號碼(或居留證號碼)及姓名是否有誤。

學測應試號碼	11264935	身分證號碼 (居留證號碼)	R1252*****
姓名	艾中正 (如姓名有需造字部分之考生，請安裝 <u>造字檔</u> ，才能正確顯示。)		
行動電話	0912345678 (有填寫行動電話號碼者，甄選委員會將主動發送分發結果之簡訊通知。)		

錄取校系依校系代碼編排，請錄取生於「就讀順序」欄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就讀優先順序。

*【離】表示離島外加名額，【原】表示原住民外加名額，【聯】表示願景計畫外加名額

錄取校系代碼	錄取管道	錄取校系名稱	錄取名次	就讀順序
04122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-財務金融學系	備取第12名	3
04124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-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	正取第19名	4
04128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-法律學系法制組	備取第22名	2
04129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-財經法律學系	備取第10名	1
099222	申請入學	國立臺北大學--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乙組	備取第10名	5

**** 請詳細填寫並確定資料無誤 ****

排序完畢，預覽看看

排序錯誤，重寫一次

4. 步驟 Step2：就讀志願登記表預覽

請詳細檢查考生登記資料是否正確（各校系就讀順序務請審慎核對），若資料錯誤可回上頁進行修改，**若資料正確且不再進行修改者，請按「確定」鍵。**



Step 1
就讀志願登記表

Step 2
就讀志願登記表預覽

Step 3
就讀志願登記完成

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(含師資保送甄試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
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就讀志願登記表預覽

請注意，此時您尚未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！！

下列資料請詳細檢查，並審慎核對就讀校系順序是否為您欲選擇就讀之校系志願序，一旦送出資料後，所有資料一律不允許再修改，請注意！！

學測應試號碼	11264935	身分證號碼 (居留證號碼)	R1252*****	
姓名	艾中正			
行動電話	0912345678			
就讀順序	校系代碼	錄取管道	校系名稱	錄取名次
順序一	04129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財經法律學系	備取第10名
順序二	04128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法律學系法制組	備取第22名
順序三	04122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財務金融學系	備取第12名
順序四	041242	申請入學	國立中正大學-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	正取第19名
順序五	099222	申請入學	國立臺北大學-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乙組	備取第10名

◎上述資料經核對後：
若資料無誤，請按「確定」鍵，以便繼續送出資料。（一旦再次確認，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，即無法修改。）
若資料錯誤，請按「回上頁修改」鍵，修改資料。
若您對於就讀校系順序尚需考量，目前還無法決定，請按「取消」鍵，稍後再登入進行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。

確定

回上頁修改

取消

按下「確定」鍵後，系統會出現以下再次「確認」的提示訊息，請確認無誤後，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送出資料。一旦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，即不得再行更改，請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各校系就讀順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

確認視窗

您確定各項資料正確無誤，決定送出資料以便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嗎？
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後，所有資料即無法再修改。

送出資料

取消

5. 步驟 Step3：就讀志願登記完成。

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後，系統會再次顯示您登記完成的資料，供您檢閱！**請您務必選擇「儲存就讀志願表」**按鍵，將「就讀志願表」儲存或自行列印。

步驟 Step 1
就讀志願登記表

步驟 Step 2
就讀志願登記表預覽

步驟 Step 3
就讀志願登記完成

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(含師資保送甄試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
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

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！！

◎本委員會已收到您送出的資料，您的資料如下：

學測應試號碼	11264935	身分證號碼 (居留證號碼)	R1252*****
姓名	艾中正		
行動電話	0912345678		
志願序	校系名稱	校系代碼	錄取管道
1	國立中正大學—財經法律學系	041292	申請入學
2	國立中正大學—法律學系法制組	041282	申請入學
3	國立中正大學—財務金融學系	041222	申請入學
4	國立中正大學—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	041242	申請入學
5	國立臺北大學—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乙組	099222	申請入學

※ 「就讀志願表」採PDF格式，若電腦內無 [PDF開啟程式\(Adobe Reader\)](#) 者，請先下載，安裝完畢後才能正確顯示！

依簡章總則規定：考生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應自行將「就讀志願表」存檔或列印，嗣後如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
故 您可選擇「**儲存就讀志願表**」按鍵，儲存留存！

您亦可利用「[登記狀態查詢](#)」功能，查詢您 所登記的就讀志願序資料！

儲存就讀志願表

結束，登出

※畫面有出現「**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！！**」之文字時，才算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，請考生留意！

6. 儲存或列印「就讀志願表」，留存備用。

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，系統隨即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可供儲存或自行列印；「就讀志願表」採 PDF 格式，電腦須安裝 Adobe Reader，才能正確顯示。

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(含師資保送甄試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
就讀志願表

姓 名：艾中正

行動電話：0912***678

學測應試號碼：11264935

身分證號碼(居留證號碼)：R1252*****

志願序	學校名稱	學系(組)名稱	校系代碼	錄取管道
1	國立中正大學	財經法律學系	041292	申請入學
2	國立中正大學	法律學系法制組	041282	申請入學
3	國立中正大學	財務金融學系	041222	申請入學
4	國立中正大學	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	041242	申請入學
5	國立臺北大學	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乙組	099222	申請入學

完成登記時間：114年05月06日13時51分01秒

就讀志願表認證碼：



3 F 1 F 5 3 E C 1 8 5 9 E 5 A 6 9 F 8 4 9 6 2 3 E B E F D 3 C B

注意事項：

1. 「就讀志願表」無須繳回，請自行留存。
2. 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於下列「考生簽章」處親筆簽名後，連同本表一併提示辦理，未提示者一律不受理。

考生簽章：_____ (請親筆簽名)

7. 完成登記後，您可再至甄選委員會網址<https://www.cac.edu.tw/>，選擇「申請入學」，進入「網路登記志願」後，選擇「**登記狀態查詢**」功能，再次確認及查詢您所完成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資料。

114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
(含師資保送甄試、醫事人員養成計畫)
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狀態查詢

學測應試號碼	11264935
身分證號碼 (或居留證號碼) 後4碼	
考生個人密碼	 (說明)
驗證號碼	29047 29047 (請於空格內輸入與左方相同之數字)

(請輸入與114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相同之號碼)

➡

查詢

離開